史料叢書

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（下）

黎明文化事業公司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111
N807
984
c.2

史料叢書

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（下）

黎明文化事業公司

HS 1985.11.16



650 (74—90)

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（下）

編纂者：軍史研究編纂委員會

出版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地　址：台北市信義路一段三號十樓・電話／3952508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台業字第一八五號
總發行所：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・電話／5812741
門市部：台北市信義路一段三號一樓・電話／3514221
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・電話／3116829
高雄市五福四路九十五號・電話／5210416

郵政劃撥：0018061-5號
印刷者：
出版日期：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一月初版
定　價：新臺幣捌佰元（上下兩册）

■如有缺頁及倒裝，請寄回換書■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貳、抗戰重要文獻

一、對於盧溝橋事件之嚴正表示

——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十七日出席廬山第二次共同談話會講

中國正在外求和平，內求統一的時候，突然發生了盧溝橋事變，不但我舉國民衆悲憤不置，世界輿論也都異常震驚。此事發展結果，不僅是中國存亡的問題，而將是世界人類禍福之所繫。諸位關心國難，對此事件，當然是特別關切，茲將關於此事件之幾點要義，爲諸君坦白說明之。

第一、中國民族本是酷愛和平，國民政府的外交政策，向來主張對內求自存，對外求共存。本年二月三中全會宣言，於此更有明確的宣示。近兩年來的對日外交，一秉此旨，向前努力，希望把過去各種軌外的亂態，統統納入外交的正軌，去謀正當解決，這種苦心與事實，國內大都可共見。我常覺得，我們要應付國難，首先要認識自己國家的地位。我們是弱國，對自己國家力量要有忠實估計，國家爲進行建設，絕對的需要和平，過去數年中，不惜委曲忍痛，對外保持和平，卽是此理。前年五全大會，本人外交報告所謂：「和平未到根本絕望時期，決不放棄和平，犧牲未到最後關頭，決不輕言犧牲。」跟着今年二月三中全會對於「最後關頭」的解釋，充分表示我們對於和平的愛護，我們既是一個弱國，如果

臨到最後關頭，便只有拚全民族的生命，以求國家生存；那時節再不容許我們中途妥協，須知中途妥協的條件，便是整個投降，整個滅亡的條件。全國國民最要認清，所謂最後關頭的意義，最後關頭一到，我們只有犧牲到底，抗戰到底，唯有「犧牲到底」的決心，纔能博得最後的勝利。若是徬徨不定，妄想苟安，便會陷民族於萬刼不復之地。

第二、這次盧溝橋事件發生以後，或有人以爲是偶然突發的，但一月來對方輿論，或外交上直接間接的表示，都使我們覺到事變發生的徵兆。而且在事變發生的前後，還傳播着種種的新聞，說是什麼要擴大塘沽協定的範圍，要擴大冀東僞組織，要驅逐第二十九軍，要逼迫宋哲元離開，諸如此類的傳聞，不勝枚舉。可想見這一次事件，並不是偶然。從這次事變的經過，知道人家處心積慮的謀我之亟，和平已非輕易可以求得；眼前如果要求平安無事，祇有讓人家軍隊無限制的出入於我們的國土，而我們本國軍隊反要忍受限制，不能在本國土地內自由駐在，或是人家向中國軍隊開槍，而我們不能還槍。換言之，就是人爲刀俎，我爲魚肉，我們已快要臨到這極人世悲慘之境地。這在世界上稍有人格的民族，都無法忍受的。我們的東四省失陷，已有了六年之久，繼之以塘沽協定，現在衝突地點已到了北平門口的盧溝橋。如果盧溝橋可以受人壓迫強占，那末我們百年故都，北方政治文化的中心與軍事重鎭的北平，就要變成瀋陽第二，今日的北平，若果變成昔日的瀋陽，今日的冀察，亦將成爲昔日的東四省。北平若可變成瀋陽，南京又何嘗不可變成北平，所以盧溝橋事變的推演，是關係中國國家整個的問題，此事能否結束，就是最後關頭的境界。

第三、萬一眞到了無可避免的最後關頭，我們當然只有犧牲，只有抗戰，但我們的態度祇有應戰，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而不是求戰；應戰，是應付最後關頭，必不得已的辦法。我們全國國民必能信任政府已在整個的準備中，因爲我們是弱國，又因爲擁護和平是我們的國策，所以不可求戰；我們固然是一個弱國，但不能不保持我們民族的生命，不能不負起祖宗先民所遺留給我們歷史上的責任，所以到了必不得已時，我們不能不應戰。至於戰爭既開之後，則因爲我們是弱國，再沒有妥協的機會，如果放棄尺寸土地與主權，便是中華民族的千古罪人，那時便祇有拚民族的生命，求我們最後的勝利。

第四、盧溝橋事件能否不擴大爲中日戰爭，全繫於日本政府的態度，和平希望絕續之關鍵，全繫於日本軍隊之行動，在和平根本絕望之前一秒鐘，我們還是希望和平的外交方法，求得盧事的解決。但是我們的立場有極明顯的四點：㈠任何解決，不得侵害中國主權與領土之完整；㈡冀察行政組織，不容任何不合法之改變；㈢中央政府所派地方官吏，如冀察政務委員會委員長宋哲元等，不能任人要求撤換；㈣第二十九軍現在所駐地區，不能受任何的約束。這四點立場，是弱國外交最低限度，如果對方猶能設身處地爲東方民族作一個遠大的打算，不想促成兩國關係達於最後關頭，不願造成中日兩國世代永遠的仇恨，對於我們這最低限度之立場，應該不致於漠視。

總之，政府對於盧溝橋事件，已確定始終一貫的方針和立場，且必以全力固守這個立場。我們希望和平，而不求苟安；準備應戰，而決不求戰。我們知道全國應戰以後之局勢，就祇有犧牲到底，無絲毫僥倖求免之理，如果戰端一開，那就是地無分南北，人無分老幼，無論何人，皆有守土抗戰之責任，皆應抱定犧牲一切之決心。所以政府必特別謹愼，以臨此大事；全國國民亦必須嚴肅沉着，準備自衛。在此安危絕續之交，唯賴舉國一致，服從紀律，嚴守秩序。希望各位回到各地，將此意轉達於社會，俾咸

能明瞭局勢，效忠國家，這是兄弟所懇切期望的。

二、國民政府自衛抗戰聲明書

——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

中國爲日本無止境之侵略所逼迫，茲已不得不實行自衛，抵抗暴力。

近年以來，中國政府及人民一切所努力者，在完成現代國家之建設，以期獲得自由平等之地位；以是之故，對內致力於經濟文化之復興，對外則尊重和平與正義，凡國聯盟約，九國公約——中國曾參加簽訂者，莫不忠實履行其義務。蓋認爲「獨立」與「共存」，二者實相待而相成也。乃自九一八以來，日本侵奪我東四省，淞滬之役，中國東南重要商鎭，淪爲兵燹；繼以熱河失守；繼於長城各口之役；屠殺焚燬之禍，擴而及於河北；又繼之以冀東僞組織之設立；察北匪軍之養成；中國領土主權，橫被侵削。其他如縱使各項飛機在中國領土之內不法飛行，協助大規模走私，使中國財政與各國商業，同受鉅大損失；以及種種毒辣之手段：如公然販賣嗎啡海洛英，私販槍械接濟盜匪，使中國社會與人種，陷入非人道之慘境。此外無理之要求與片面之自由行動，不可勝數。受一於此，已足危害國家之獨立與民族之生存，吾人敢信此爲任何國家任何人民所不能忍受，以迄於今，吾人敢言中國之所以出此，期於盡可能之努力，以期日本最後之覺悟而已。及至盧溝橋事件爆發，遂使中國幾微之希望歸於斷絕。

盧溝橋事件之起因，由於日本大舉擴張天津駐屯軍，且屢於辛丑條約未經允許之地點施行演習。日本此種行動，已足隨時隨地引起事變而有餘；而本年七月七日深夜，日軍軍隊竟於鄰近北平之盧溝橋，

施行不法之演習，繼之以突然攻擊宛平縣城，我守土有責之駐軍，迫而爲正當防衛；我無辜之人民，於不意之中，生命財產燬於日本砲火之下。凡此事實，已爲天下所共見。

盧溝橋事件發生以後，日本之行動有深足注意者，卽其口頭常用就地解決，及不欲擴大事態之語調；而其實際，則大批軍隊及飛機坦克車，以暨種種新戰爭利器，由其本國及朝鮮與東北，源源輸送至河北境內。其實行武力侵略，向我各地節節進攻之事實，絕不能爲其所用之語調，所可掩蔽於萬一。

中國政府於盧溝橋事件發生後，猶以誠意與日本協商，冀圖事件之和平解決。七月十三日，我外交部曾向日本大使館提議雙方卽時停止軍事行動，而日本未予置答。七月十九日，我外交部長復正式以書面重提原議，雙方約定一確定日期，同時停止軍事動作，同時將軍隊撤回原駐地點。並曾聲明：中國政府爲和平解決此次不幸事件起見，準備接受國際公法或條約所公認之任何處理國際糾紛之和平方法，如雙方直接交涉、斡旋、調解、公斷等等。然而以上種種表示，均未得日本之置答。

於此之際，中國地方當局爲維持和平計，業已接受日本方面所提議之解決辦法。中央政府亦以最大之容忍，對於此項解決辦法，未予反對。乃日本軍隊於無可藉口之中突然在盧溝橋廊坊等處，再行攻擊中國軍隊，並於本年七月二十六日致哀的美敦書，要求中國軍隊撤出北平。此則予雙方約定解決辦法以外，橫生枝節，且爲吾人所萬萬不能接受者。日本軍隊更不待答覆，於期限未至之前，以猛力進襲中國文化中心之北平，與中外商業要樞之天津。南苑附近，我駐軍爲日本轟炸機及坦克車所圍攻，死亡極烈；天津方面，人民生命橫遭屠戮，公共建築文化機關以及商店住宅，悉付一炬。自此以後，進兵不已，侵入冀省南部，並前攻南口，使戰禍及於察省。凡此種種，其橫生釁端，擴大戰域，均於就地解決及不

擴大事件語調之下，掩護其進行。

當此華北戰禍蔓延猖獗之際，中國政府以上海爲東方重要都會，中外商業及其他各種利益，深當顧及，屢命上海市當局及保安隊加意維持，以避免任何不祥事件之發生。乃八月九日傍晚，日軍官兵竟圖侵入我虹橋軍用飛機場，不服警戒法令之制止，乃致發生事故，死中國保安隊守衛機場之衛兵一名，日本官兵二名。上海市當局於事件發生之後，立即提議以外交途徑公平解決；而日本則竟派遣大批戰艦陸軍以及其他武裝隊伍來滬，並提出種種要求，以圖解除或減少中國自衛力量。日本空軍並在上海、杭州、寧波以及其他蘇浙沿海口岸，任意飛行威脅，其爲軍事發動，已無疑義。迨至昨（十三）日以來，日軍竟向我上海市中心區猛烈進攻，此等行動，與盧溝橋事件發生以後向河北運輸大批軍隊，均爲日本實施其傳統的侵略政策整個之計劃，實顯而易見者也。

日本今猶欲以淞滬停戰協定爲藉口，將使中國於危急存亡之際，尚不能採用正當防衛之手段。須知此等停戰協定，其精神目的，即欲於某地點內雙方各自抑制，以期避免衝突，不妨礙和平解決之進行。若一方自由進兵，而同時復拘束他方，使之坐而聽受侵略，此爲任何法理任何人情所不能曲解者。

中國今日鄭重聲明，中國之領土主權，已橫受日本之侵略；國聯盟約，九國公約，非戰公約，已爲日本所破壞無餘。此等條約，其最大目的，在維持正義與和平。中國以責任所在，自應盡其能力，以維護其領土主權及維護上述各種條約之尊嚴。中國決不放棄領土之任何部分，遇有侵略，惟有實行天賦之自衛權以應之。日本苟非對於中國懷有野心，實行領土之侵略，則當對於兩國國交謀合理之解決，同時制止其在華一切武力侵略之行動；如是則中國仍當本其和平素志，以挽救東亞與世界之危局。要之，吾

人此次非僅爲中國，實爲世界而奮鬥；非僅爲領土與主權，實爲公法與正義而奮鬥。吾人深信，凡我友邦既與吾人以同情，又必能在其鄭重簽訂之國際條約下各盡其所負之義務也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三、敵人戰略政略的實況和我軍抗戰獲勝的要道

附「抗敵戰術彙錄」

——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十八日講

自從七月八日，倭寇無端在盧溝橋生事，藉此橫逞其武力侵略的野心，竊據我平津，蹂躪我同胞，更遣軍調將，大舉入寇，眼見敵人無止境的侵略，就要陷我國家於滅亡：敵人轟炸燒殺奴辱屠戮的獸行，如不加以正當的制裁，就快要臨到我們全國同胞的身上來了！我們爲痛懲侵略者的野心，爲確保國家的生存，爲爭取民族的自由，這一次決心要發動全國一致的抗戰，要與倭寇拚戰到底，直到我們獲得最後勝利爲止！我全體抗戰將士，對於倭寇之不斷欺侮壓迫，久已義憤塡膺，悲懷欲裂，要求與敵拚個死活。現在大計既決，殺敵報國，雪恥復興的時機已經到來。在這一次戰爭當中，大家一定要萬衆一心，團結一致，堅毅沉着，忠勇奮發，發揮我們革命軍至大無敵的威力，來消滅殘暴野蠻的倭寇，以收復我已失的國土，救出我被難的同胞，洗刷我重重的國恥！當此大戰爆發，各位正要開始拚戰的時候，本委員長除已發表第一書，將抗戰最初要義列舉詳告以外，再要將敵人戰略政略的現實情況和我們決戰獲勝

的至道要術，剴切詳明的告訴大家。希望大家鼓舞興起，絕對一致做到。

大凡一個國家要對外作戰，戰爭的成敗利鈍，首先決定於其用的戰略政略戰術等之能否確定，能否貫徹！如果戰略不能確定，政略不能貫徹，戰術陷於被動，雖有怎樣強大的武力，也要歸於失敗，現在倭寇占據平津，他這個戰略的唯一目的，就是在攫取平津作根據地，俾其主力於長城一帶，來對付其另一強敵的蘇俄。對於我國，他的初意就想運用不戰而屈的政略，唱出什麼「平津局部化」，「地方事件」，要求「就地解決」等「外交原則」，想繼續因襲其占我東北四省侵我冀東察北的故技，恫嚇威逼，詐僞欺騙，來安然占有平津。但是平津是列強勢力範圍，是各國共同勢力所在地，關係各國，決不會讓倭寇獨佔！並且北平是我五百年的故都，是北方政治軍事文化的中心，天津是我華北的咽喉，是北方工商經濟交通的重鎮，我全國軍民，誰肯以之拱手讓人！現在我們既到了生死存亡的最後關頭，就只有決心全國起而抗戰。自從我大軍向北方佈置以來，倭寇雖占了平津，其預定之戰略政略，已完全動搖，而全部陷於被動地位！因爲我們已有抗戰準備，他對俄的主力，作戰的正面，就不得不移到平津以南，對蘇俄西北利亞的主戰場，不得不分散實力，甚至要完全放棄，但亦決不能一刻放棄，這是他戰略的失敗！

其次，平津既是我北方政治軍事經濟文化的中心，就是我整個國家命脈之所關，決不容許局部化，讓倭寇隨便奪去，我們決心要拚全力把他收復轉來！因此敵人就不得不向南壓迫我們，至少不得不用許多的兵力去駐守平津，但亦決不能壓服我們，決不能久占平津，這是他政略的失敗！

再次在戰術方面，他現在調運大批陸空軍隊，分佈平津一帶，想用速戰速決方式，一直南下，攻占冀南，來統一河北，謀造成冀察僞組織的局面，以達到他一步一步蠶食鯨吞的目的。但是自從我十三軍

及其他多數部隊，到達南口，集結實力，堅築工事以後，倭寇就不敢南下，就頓兵危城，不得速戰；而且他南下的兵力，又不得不逐漸向察綏移動，而留向冀南部隊，亦不能如計運用。在戰術上他又完全陷於被動，這是他戰術的失敗。

所以在現實情況之下，倭寇自竊占平津，其戰略政略戰術，無一不是失敗的！現在他表面上西攻南口，東打靜海，南向平漢路威脅，北向察綏增兵，全是虛張聲勢，充分表現他手忙脚亂而已。他舉國現在已陷於進退維谷的地位。敵人的戰略和戰術既多失敗。就是我們戰略政略戰術無形勝利，這個失敗，就是他整個侵略計劃最後失敗的起點。我們這個勝利，就是全國抗戰圖存最後的根據！

各位將士要知道：局勢發展到現在，倭寇的主力，和其作戰的正面，已不得不對我察綏展開；但他對察綏進攻愈急，對北方蘇俄主戰場愈不能放棄，並且在他所有的兵力當中，必須選擇其一大部分較好的部隊，配備於北滿東蒙及國內各重要地點，以備萬一。因此，無論他有多少陸海空軍，無論他有多大的兵力，決不能全部用來對付我國；不僅不能以全力來對付我們，而且他一定只是用一部分劣勢的部隊，向我們來驕橫恣肆，要求速戰速決，以遂其侵略的野心。我們看清楚了倭寇這種虛驕詐僞，外強中乾，處處惹敵，處處慌亂的情形，大家就要抓住這千載一時的好機會，嚴守紀律，服從命令，集中心智，來對付我們唯一的死敵！更要熟練技能，精求戰術，加強工事，固守陣地，好隨時奉命出擊，來一鼓消滅侵我國境的強寇！我們革命軍人，不怕敵，也不輕敵！此次的戰爭，是我國家民族生死存亡之所繫，歷史絕續之所關，大家一定要以必死的決心，和抗戰到底的沉毅精神，出死力來消滅倭寇。我們國家民族與我們個人，纔有光明的生路！

觀察倭寇此次的企圖，在傾其全國可能對華的兵力，運用飛機大砲戰車的威嚇，要求速戰速決，先解決冀察，壓服我國，來對付蘇俄。他們的陰謀詭計既是如此，我們就要抉擇一定的戰術來打破他，我們的應敵戰術是什麼？

第一、倭寇要求速戰速決，我們就要持久戰消耗戰。因爲倭寇所恃的，是他強橫的兵力，我們就要以逸待勞，以拙制巧，以堅毅持久的抗戰，來消滅他的力量；倭寇所有的，是他侵略的驕氣，我們就要以實擊虛，以靜制動，抵死拚戰，來挫折他的士氣，他不能實現速戰速決的企圖，他就是失敗，也就是我們的勝利！

第二、倭寇已陷於被動，我們就要站在主動的地位。如何站在主動的地位呢？就是曾文正公所說的，守的爲主，攻的爲客。我們每守住一個地方或一個據點，無論敵人如何猛烈轟炸，衝鋒射擊，我只是鎭靜防護，敵來即殺，使他無一倖免。如此，他一挫再竭，則氣落志衰，士怨力疲，我們就可以乘機出擊，得到最後的勝利！曾文正公所謂：「以主待客，主氣常靜，客氣常動；客氣先盛而後衰，主氣先微而後壯。」就是這一個道理！

第三、我們要固守陣地，堅忍不退。這是我們抗倭勝利唯一要訣。只要我軍能夠立定陣脚，始終堅持，屹立不動，抗戰到底，以如此大無畏的精神，來消耗敵人的實力，一定可以得到最後的勝利。但是我們的陣地，如何纔能够堅守不破呢？就要切實注意縱深的配備，要多築工事，層層布防，處處據守。據守一天，就要加強並擴充工事一天。更一面講求戰術，一面熟練戰技，使倭寇不敢深入我地帶之內，他的武器不能發生效果。敵人的利器是飛機、大砲、戰車；我們的利器是深溝、高壘、厚壁！敵人蠻衝

突攻，我們鎮靜固守。到最後他的氣勢和力量，就一天一天消滅，我們的心志和精神，就一天一天的堅強，我們就沒有不能殺敵致果、光榮凱旋的！

第四、我們要利用民力與地物。這一次我們與倭寇作戰，敵人深入我們國境，凡戰場上的地物與人民，都是我們所固有的，我們就要充分利用。對於人民，要普遍宣傳訓練，嚴密組織起來；對於地物，就要調查統計，時刻安排利用。要知道敵人到我們國裏作戰，不僅地形不熟，行動滯鈍，而且一入冀南或其他戰地，立即陷於四面皆敵之境，眞有草木皆兵之懼；只要我們能充分利用民兵與地物，發揚自動作戰的精神，堅守陣地，乘虛出擊，處處設阱設防，人人殺敵抗戰，無論倭寇如何厲害，一定迅速爲我消滅，這是我們抗倭勝利最根本最重要的一個祕訣。凡我將士，必須實心實力作到。

第五、要講求防避敵機大砲戰亘毒氣等的戰術和方法。防避敵機大砲的方法，就是要隱伏，不但是我們人身要隱伏；就是我們一切防禦工事，武器裝備，都要機密隱伏，使敵人找不到目標，攻擊無效，捉捕戰車的方法，就是要陷阱壕溝築得深，築得寬；防毒的方法，就是要增進防毒的常識，熟練防毒工具的使用等。這些防空防毒防備大砲戰車的積極和消極的戰術，都是我們目前趕緊要熟練精研的。

我們這次決心抗戰，最要講求精確實在的戰術，上面所舉五項，不過略示原則而已。茲更手擬簡要抗倭戰術十二條，特爲頒布，希望我全體將士精密研究，加緊習練，確切實施，一致做到，來發揚我們革命軍百戰百勝強大無敵的威力，達到抗戰禦侮救亡復興的目的。

附、抗敵戰術彙錄

一、初戰時期的注意：我們開始與倭寇作戰的時候，敵人一定要用他的飛機戰車大砲，向我們陣地作最猛烈的轟炸、射擊；以電閃雷震般的恫嚇來動搖我們的精神，眩暈我們的耳目，威脅我們退却，避免他實戰的損傷。如果我們在這個時候，能够上下一心，鎮定自如，固守陣地，屹立不動；並且能奮勇挺戰，再接再厲，就可使敵人受到極大的挫折，終至氣餒、志消，無法得逞。這樣我們纔能够轉危爲安，將最後勝利的基礎，由此最初一戰來奠定。

二、抗倭戰術之一：抗倭勝利之最重要戰術，就是先要堅築足資防守的最低標準工事，然後趕緊逐次加強，並要依照工兵教範規定各種工事方式，重重構築。至於便衣別動隊的組織，戰地民衆的訓練，防空防毒簡易方法的講述，都要到處熟練，朝夕研討，力求精詳，以免臨時倉皇。尤其對民衆的愛護，老幼的扶持，要特別注意，以收到軍民合力抗敵的效果。

三、抗倭戰術之二：就是要持久不退，消耗敵力，來確立勝利的基礎。敵人的缺點很多，他最大的缺點，就是「怕死」，「持重」，「遲鈍」，「無勇氣」，「不敢急進」，所以即令我陣地爲敵人所衝破或炸毀，我上下官兵也不必慌張，仍舊要從容修補搶築。我們觀察倭寇過去各次戰鬥的情形，往往在前方敵情還沒有確實探明以前，他一定是不敢輕舉猛進。所以我們如果能够沈着應戰，雖然稍微遭遇挫折，或者陣地被敵人破壞，還是可以在原地趕速補修，力圖恢復；決不要怕他急進猛攻，而徘徊躊躇，自亂陣線，要知道，我們每到一個陣地，一定要堅持固守，決無後退的餘地，凡屬沒有奉到本委員長的命令，擅自後退的，不僅要照連坐法處治，而且要以漢奸賣國論罪，無論大小官兵，必殺無赦，大家還要知道：此次戰爭如果各個部隊隨便退却一步，就要陷國家民族於死地，我們就作了歷史上千古的罪人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